



山河 寂寥

流沙河题签



宋浩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山河寂寥

宋浩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山河寂寥/宋浩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2. 10
ISBN 7-5399-1781-4

I. 山... II. 宋... III.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36770 号

书 名 山河寂寥

著 者 宋 浩

责任编辑 王昕宁

责任校对 肖 木

责任监制 刘 巍 张莘莘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如皋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0.75

字 数 24 万

版 次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5399-1781-4/I·1682

定 价 20.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触笔方及19，搁笔已足21。

此书费时几近两年，累已久矣。

然非累不足以慰己心。

流光长逝，江河滔滔，盈虚有数，空借笔墨寄慨。

悲风遥起，关山万里，华年虚往，徒以丹青抒怀。

弱冠后生，天质钝愚。微积拙文，得幸成集。

实宠于前辈不计尊幼之提携，伯乐忘年倾力之垂爱。

每思于此，久愧难言。

山高云淡既遇，水流鹤野无惭。

吾自当知足而奋进。

序

何永康

去年秋天的一个夜晚，从苏州来了两位陌生的客人，父与子。

父亲忧心忡忡，叹道：“这是我的孩子，名叫宋浩，现在中国矿业大学读书。不知怎么搞的，他迷上了文学，又是写诗，又是写散文。这也罢了。谁知他竟然想转学，改读文科，而且很固执，谁也劝说不了。所以今天冒昧登门，请何教授指点迷津……”。

儿子平静地坐在一旁，不置一辞。

我从教三十六年，接触过各种各样的大学生、中学生，然而眼前的“案例”却是头一回碰到。先是惊奇，后是疑惑：这个小伙子是不是太“另类”了？定睛审视，只见他厚厚实实，文文雅雅，一切如常。

我说：“好不容易考上大学，突然心血来潮，改换门庭，后果是严重的，你想过吗？”

小伙子默默地捧出一小叠文稿，是一篇“大散文”。我匆匆扫了头几行，不觉眼前一亮，甚妙。于是一口气读到底，然后，拍案赞道：“行！能写！文笔老辣，视野开阔，运笔自然，气派潇洒，此子可塑！”

父与子似乎一齐松了口气。

“不过，矿大还是要读到底，先拿一个‘工科学士’垫垫底，然后再一门心思拥抱文学，如何？”我由衷地建议。

父与子都点了头。

这便是我与宋浩相识的情景，煞是有趣。

后来，他给我捎来一篇长长的哲理抒情诗。

一个月后，他给我送来了厚厚的文稿——一部散文集，题曰《山河寂寥》，请何教授写“序”。

披阅文稿，我随宋浩做了一次“心灵的远游”。忽而是野拙和瑰丽的中原，忽而是江鸥点点的扬子江头，忽而是沉酣在苍茫暮色中的武夷，忽而是默默和谐的云龙湖山，还有苍茫江心中的故岛，还有漓江的奇峰碧水，还有清朗的周庄……江山的确多娇，心驰神往之际，似乎处处都有“心灵的花园”；都可以“合百草”、“建芳馨”，给忙忙碌碌的人生以某种亲和的抚慰。

宋浩还喜欢“拜访”古往今来的“风流人物”。他怀有当代年轻人的高度自信，平等地、既非仰观也非俯视地去结识那些“名流”，轻叩他们的心扉，倾听他们的灵魂之音，既有亲切的晤谈，亦有热烈的争辩。他以自由自在的散文为“桥梁”，为“公关技艺”，去对种种人物进行采访进行评判，从而揽古今于一瞥，并做出深沉的有关历史和现实的思考。

《山河寂寥》所录者多为“大散文”。余秋雨先生是这方面的高手。我的一位老乡夏坚勇写过一部《湮没的辉煌》，亦很有味道，很有气派。想不到一个学工科的大学生，竟然也有意于此，这说明“大散文”还是有意思，有写头的。写这种文章，要有“文化”，否则没有底气；要有胆识，否则失之肤浅；要有灵感，否则找不到亮点和凝聚点。宋浩在这几方面均有良好的表现，故为文机智洒脱，有自然之理，透自然之气，很是耐读。

当然，初出茅庐的宋浩，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要走：要读书，

要漫游,要继续锤打,要不断推敲;惟有如此,才能抟扶摇而直上九万里,在文学的天地里自由地翱翔。

据宋浩的父亲宋少春介绍,其子本科毕业后将报考文学硕士。这是可行的“方案”。若有意于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我们的好几个专业将为他敞开大门,热烈欢迎。不过,一定要通过严格的“考试程序”,此是后话。

就写这些。

2002年5月9日于南京师大文学院

山河叙寧

王辛笛題



目 录

【 1 】	序
【 1 】	高阁滕王
【 19 】	故 岛
【 30 】	剑影河山
【 38 】	江南风度
【 59 】	旧城三叠
【 90 】	绝代的回望
【 106 】	燃烧的愤魂
【 126 】	山水云龙
【 133 】	血墨文人祭
【 141 】	烟飞灰去
【 150 】	夜读散记
【 160 】	遗梦故京
【 175 】	氤氲黄山
【 190 】	远去的印迹
【 208 】	长河沉寂
【 217 】	第一江山
【 228 】	孤独的断层
【 235 】	秋尽中原
【 265 】	武夷沉酣

高阁滕王

唐代前中期是一个色彩迤逦多姿，在中国文学史上也是出现大量盛世文章的时代。特别是在生命气息勃发的唐代初期，更有着翩翩少年的活力。当时唐代的一切都从前朝斫丧的元气里找到新的生存空间，并以前所未有的情姿，以近三个世纪的文化辐射向历史留下了无可比拟的辉煌。对中国而言，唐代只有一个。对世界而言，盛唐的文化热能已凝成热流涌入人心并默化在后世的记忆深处。这种默化始终贯穿着贴肤的柔和感和亲和力。而若从唐代前期的文章中也能轻易的品出一种只有来自大唐的神韵。

大唐的文章一如唐朝的盛世风仪。

这里我提及的滕王高阁就是唐代初期营建在赣江边的名楼。营建是盛世的营建，所以必然地会伴随出一种应和的不朽文章出现。这篇文章也随一位唐朝才子的到来而来到。

言及至此，很多的话，应该就从唐代滕王阁的营建之初说起。

滕王阁的创建者是李元婴，李元婴是何许人也？他是唐高祖李渊的第二十二子，唐太宗李世民的弟弟。一个皇家血脉的直系传承者缘何又跑到了长安之外，千里之遥的南昌建个富丽堂皇的阁楼？原来，李元婴是骄纵逸游，数犯宪章之辈。但若以宽容的眼光来看，作为古代封建皇室的子孙，骄奢一点也情有可原了，作为他的父皇兄长们还能忍受和照应着。可是，李元婴并不知趣，不懂得收敛悔改。后来，太宗逝世，李元婴还召集僚属载歌载舞。如此一来的招摇，遭到了唐高宗李治的严厉斥责。终于，在永徽三年，也就是公元652年谪任苏州，做了个小刺史，后又到洪州任都督。除了嘴上抱怨之外，李元婴仍旧我行我素，丝毫不改以前的旧习。

翻开新旧唐书，对李元婴的评价并不高，甚至是毫无饰讳地揭露了他的颓废。皇室很多人都觉得李元婴是个颇令他们尴尬头疼的人，甚至觉得就他那种脾性根本不应该在李唐家族里出现。连正史都如此评价李元婴，照理也应后世淡忘。但是，他又不失为幸运的，滕王阁的永伫世间，让他的名字也摆脱了正史的评价，在时间里找到了定位，留在了后辈的记忆中。这一点有如元代学者虞集在一篇名为《重建滕王阁记》里所言：“且一阁之遗，见崇于今昔者如此，彼滕王何其幸欤。”

李元婴无形间押对了宝，赣江边高耸的滕王阁足以让他不朽。作为一个劣迹昭著的都督能在历史中享有这种不朽，委实幸运。但这种似乎也与李本身在宫廷养成的艺术修养有

关。中国历史上就有很多的皇室成员,你让他去做官,比登天还难,即使去做了也会败了摊子。让他们拿起笔,却俨然是个艺术大师。所以,我个人觉得,李元婴之名不朽的原因,完全是得益于他对艺术和文化的贡献。历史留下的是忽略了他生前政绩而抽象了的元婴之名。

滕王李元婴的艺术造诣高到何种境地呢,以至于他还被后世学画者尊为“滕派蝶画”鼻祖?历代对他画的肯定程度都不低,有诗为证:滕王蛱蝶江都马,一纸千金不当价。本身很高的文化素养和艺术天赋,当然会让李元婴的目光放在文化与艺术的投资之上。他来南昌时,一眼便看中赣江之畔是个造阁的好地方。除了可能因为寻欢作乐的一点原因之外,无疑最后还是回归于艺术,或者更确切地说,它的起始就是一种出于艺术的构建。单从颇为后世斥责的宴饮歌舞来看,也无形地推动了江西歌舞艺术的发展。因为,这位从北方南来的皇亲贵胄带来了一种凝聚了多元文化形态的舞蹈形式,这种舞蹈融合了番乐胡舞的风韵和中原歌舞的风情,再汇入了江南歌舞的轻丽脉流,所以客观上推动江西舞蹈形式的又一种拓展。

关于滕王阁的命名,历代史学家的观点都不见统一,大多认为,滕王阁阁名的来历是因为此楼竣工时正值李元婴被册封滕王之时。所以顺着册封的彩头,直接地命之为滕王阁。这一点,历代很多学者以及相关著作中都有所论述:

阁成而滕王之封适至,因以名之。

——明曹学铨《名胜志》

显庆四年间,李元婴任洪州都督,筑阁于章江门、广润门之间。落成之日,诏封滕王,因名滕王阁。

——《江西通志》

但是,历史的记载并非如此,《旧唐书·太宗本记》里面的记载却恰恰推翻了前者的论断。李元婴被册封是在贞观十三年,公元639年,而并不是前面学者立论的基准年代。说得更明确一些的话,在李还没有到南昌之前,就已经被封为了滕王,公元639年,李元婴实际上在山东滕县。

当然,已经不要猜度,滕王阁建造完成后,李如何去享受他的杰作的过程了。骄奢总是依旧,终于,再被皇帝得知,他便从南昌被贬到了安徽滁州。

极具讽刺意味的是,当后来一篇不朽诗文里提到李元婴时,他仍然活着。不知道,当他读到这位后生才子的文字时当做何感想?或者应该追悔,或者应该感谢。追悔的是自己少时的轻浮;感谢的是他的文字,让他在并不为周遭看好的名声中走出来,并得不朽。

2

这位才子无疑就是“初唐四杰”之首的王勃。

清朝有一位名叫尚镛的诗人说得很好:“天下好山水,必有楼台收。山水与楼台,又须文字留。”这四句确切地道出了滕王阁和王勃留下的序文,互为支撑皆得不朽的原因。而关于王勃序文的来历,这里又是一个值得深思却不乏趣味的话题。对于我而言,解读王勃,倒宁愿相信一种飘渺了的流传。因为,我总以为飘渺之中更有一种恒久的魅力。

在中国历史上,王勃绝对是个难得的文坛巨子,而他的出

现也并非是个偶然。往往一个才高学富的学者或者才杰的出现,通常都不是空中楼阁。家庭的文化背景和氛围在他们成就声名前起着不可低估的作用。譬如,这个绛州龙门的王勃,就有着非常深厚的家学渊源。上溯八世,王勃的先祖都曾在不同的朝代任过重要官职。并且个个都留有著述,都可谓学富五车。八世祖王玄著有《时变论》;晚一辈的七世祖王涣留有《五经决录》;六世祖王虬有《政大论》;五世祖王彦写过《政小论》;四世祖王一著有《皇极说义》;曾祖王隆也有《兴衰要论》;至于王勃的祖父王通,更是隋末享有盛誉的大学者,大教育家。并且在仕途上也还算风光,曾任蜀都司户书佐,蜀王侍读。也许王通认识到本身的意趣和价值不在为官之上,干脆放弃了官职,回到老家,以著书讲学为业,直至终老。所以在其身后亦留下了丰厚的著作,仿《春秋》体例写有《元经》,还照《孔子家语》,《法言》体例撰有《中说》,后世学人都对此等著作有很高的评价。

至于王勃的父亲,更是直接让儿子从小就耳濡目染,沐浴在家族浓厚的文化氛围之中,并以言传身教的方式开启具有极高天赋的王勃的智慧之门。他的父亲便是王福畴,这个王福畴学术诗文俱佳,可是官运并不亨通,看他的宦迹由北向南,越做越小。从太常博士,雍州司功参军做到齐州,泽州的二长史,再做到六合,交趾的县令。当然他迁谪的原因不乏有王勃的影响,这已是后话了。无论怎么说王福畴是非常成功的,他生有六个儿子,个个都满腹诗文,才华横溢。尤其是这个王勃更是因年少文美而扬名天下。

王勃并不是王福畴的长子,他排行老三。王福畴不愧为文化人,几个儿子的名字也起得很拗口,当然与这种拗口对应的是一种内涵。王勃的名字在其中是比较易认的一个,他的两个哥哥分别是王勔,王勰,三个弟弟分别是王助,王劼,王劝。虽

然几个兄弟和哥哥都文才很高，但以成名的年龄和文章的气度来讲，皆位王勃之左。《旧唐书》就对王勃的天赋推崇备至。不过，也委实让人惊奇，六岁的王勃做起的文章格调英迈，俨然一副大人的样子。九岁在读前辈大学者颜师古的著作时，做了《汉书》的注解，并撰写《指瑕》十卷，大胆地指出了颜的错误。十岁时就精通了六经。接着，父亲王福畴看着自己儿子有如此的天赋，也有意加以培养，把他送到了当时的长安名医曹元门下。这个曹元精通易学，王勃也就在他的教诲下研习《周易章句》以及《皇帝素经》、《难经》。这一研习就是两年，至今我们都不得不佩服这位王氏少年的悟性，试想，像易学之类艰深的学术即使是早已成就功名的成年人都不见得能领悟和接受得了，何况一个孩子呢？但他确实是认真地领悟了曹元的传授。所以，我们已经不能把他视为一般的稚童了，王勃无疑是早慧的。这种早慧令他的父亲都惊诧不已，譬如王勃十岁那年同父亲出去郊游。父亲政务繁忙，平时也很难与小王勃在一起，这次郊游无疑是一次考察儿子学识的好机会。

时值早秋，适逢重阳。郊外的风光着实迷人，黄花初盛，秋意渐浓。父亲王福畴抓住这个机会，突然吟一上联，要王勃应对，联曰：重阳游郊，郊野黄花如金钉，钉满野郊。其父的上联就格调而言算不得高昂，视野和意境都不是很远。但照常理要一个十岁的少年来应对这等出自学力深厚的王福畴之口的上联，确实也不是件易事。不料，王勃刚听完父亲的上联就脱口吟道：中秋赏月，月浸白苹如玉盏，盏尽浸月。明眼人一看，王勃的工整的应对绝对还胜出上联一筹。其父听得儿子的对答不禁一惊，暗自为之高兴，但不表露，还想等会接着考考十岁的儿子王勃。

回到城门时，父子两人同时见到一座关帝庙，在郊外走得很累了，干脆在庙里歇息一下。庙内香火正旺，和尚得知这

位来客是王福畴时也分外惊喜，大加欢迎。父亲接过递来的茶水，边喝边环顾四周，见着这庙里供奉的是关云长。关公的雕塑栩栩如生，气度伟岸，左手托三绺长须，右手握青龙偃月刀，秉着一红烛，读着《春秋》，后侧一黑面周仓，牵着赤兔马以侍。父亲咽下清香的茶水，突生一联，看着王勃，笑着吟道：

捧青须三绺，对青灯读青史垂青名手中握青龙偃月

父亲本以为这句该让王勃犯难了吧，可是当其父话音刚落，王勃的下联就跟着出来了，居然比上联又机智许多：

芳赤县千古，秉赤面掬赤心输赤胆胯下骑赤兔追风

父亲闻罢，赞叹不已。就是凭借如此不凡的才华，王勃十四岁时就去应幽素举。应试那天，发现在场之人都是些年长的公子，也有白发苍苍的老者，而只有自己是个少年，但自信十足，并无丝毫的胆怯。主考官见他个头不高，想必是无才之辈来凑凑热闹的，所以打算奚落奚落他。于是，考官看王勃人小衣大，颇引人发笑的样子，出了上句，借以讥讽：蓝衫拖地，怪貌谁能认！王勃不卑不亢，回敬道：紫冠冲天，奇才人不识。主考官还不嘴软，接着又说：昨日偷桃钻狗洞，不知是谁？王勃不惊不慌，猛然转身，对道：今朝攀桂步蟾宫，必定有我。主考官实也是想激将一下，不料如此不凡的谈吐，心里暗自高兴，欣然准考。

考试的结果不言自明，当然高中。高宗也耳闻有这么个龙门才子，顾及其年少，授朝散郎之职，成为朝廷最年少的一位官员。

在古代的科举之后，成就了功名的仕子也在一定程度上成为皇家的玩偶。至少王勃是这样的遭遇，沛王贤闻王勃其名，招为王府修撰，其实这是个说给外人听的名号，沛王看了王勃的文才，让他留在府中是为了在歌舞欢娱时有个赋吟的高手给他们带来些享受。不料，王勃还真接了这个差事。进了沛王府，而他的厄运也就从此开始。

沛王与周王都是贪图享乐之辈，整天无所事事，以斗鸡为乐。把大半金钱都花在寻购珍禽之上，为的只是在比赛时孰高孰下的虚名。当时的王勃稍年轻于两位王爷，也算得是同龄人。所以话也特别投机，渐渐地忘记了他们的昏朽。两王倒也珍爱这个声名远扬的才子，每逢歌舞宴饮时都请王勃出场，王勃也很直爽，有请必到。长久如此，终究引来了文祸。

一次，沛王贤和周王显又开始了斗鸡，又叫上了王勃。两王打算要让王勃就这次斗鸡之事为他俩写篇文章，王勃满口答应。在饮罢醇酒之后，王勃左手托腮，右手握笔，闭目长思，打起了腹稿。据说王勃写文章有一个酝酿的过程，这个过程一结束，文章便如涌泉一般奔涌出来。

那篇文章名为《檄英王斗鸡文》，写得气势宏阔：

盖闻昴日，著名于列宿，允为阳德之所钟。登天垂象于中孚，实惟翰音之是取。历晦明而喔喔，大能醒我梦魂。遇风雨而胶胶，最足增人情思……即连飞之有势，何